

合同编号：zkzx-2026-0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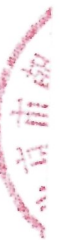
2026 年朝阳区初中学考体 育考试项目其他服务采购 合同书

项目编号：HYZB-2026-12-17

甲方（委托方）：北京市朝阳区招生考试中心

乙方（服务方）：北京灵动数聚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23 日



甲方（委托方）：北京市朝阳区招生考试中心

法定代表人：刘彤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团结湖南路1号

乙方（服务方）：北京灵动数聚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吓仔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北小营镇李木路2号700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过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2026年朝阳区初中学考体育考试项目其他服务采购项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服务内容：

（二）服务要求：2026年朝阳区初中学考体育考试项目其他服务采购项目

第二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自2026年3月23日起，至考试完成后终止。

第三条 乙方的服务人员要求

（一）乙方派遣服务人员成立项目实施小组，按照本合同进行项目实施。

（二）乙方服务人员资格：乙方须根据项目要求安排具备相应资质的专业技术人员，并确保项目小组队伍的稳定。

（三）乙方不得擅自变更服务人员，如确需对服务人员进行调换的，乙方应当提前3日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才能调换。乙方应保证服务人员的变更不影响本合同项目的实施进度和质量。

(四) 出于对整个项目的质量和进度的考虑,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项目组成员进行调整, 乙方应当按照甲方的意见对服务人员进行调换。

第四条项目金额及支付方式

(一) 项目总金额

乙方完成本合同项目, 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款项为小写: ¥1380000.00 元, (大写) 壹佰叁拾捌万元整。上述款项为乙方完成项目包干的全部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交通和通讯费用、合理的利润、税费等。除此之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但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二) 付款方式

- 1、本合同项下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
- 2、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 (财政资金到位),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0% 的首付款, 即 (大写) 陆拾玖万元整 (¥ 690000.00 元)。
- 3、乙方完成总体服务工作且经甲方确认完成 (或合格) 后 10 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 即 (大写) 人民币陆拾玖万元整 (¥ 690000.00 元)。
- 4、乙方收款时需向甲方出具等额正规发票。乙方指定收款账户: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北京北苑支行
户名: 北京灵动数聚科技有限公司
账号: 8110701013602658519
- 5、因甲方系财政预算单位, 如财政或上级有关部门未及时拨付本项目款项, 甲方应付款项将于资金拨付后向乙方支付; 造成的延期支付合同款项或付款方式改变, 不视为甲方逾期支付, 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但是, 乙方不得拒绝或延期履行合同义务; 否则, 应按合同的有关约定承担责任。

第五条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1、甲方需指定一名专人负责本项目的管理、协调和质控工作。
- 2、甲方负责项目实施方案的审核工作，负责维护工作中重大事项的协调工作。
- 3、甲方负责主导业务需求与应用。对乙方的日常工作进行指导，对相关政策作出明确的解释，当发现乙方工作中存在问题时及时纠正。
- 4、甲方负责对乙方参与本项目的人员的确定和变更进行审查。
- 5、甲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及时支付合同款项。

(二)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1、负责按照甲方要求提供本项目要求的技术支持服务。
- 2、负责专业的、素质过硬的专职服务团队。该专业团队应具备足够的权限，协调乙方公司内部的全部资源。
- 3、负责建立完善的项目管理机制，保证日常维护、服务实施的进度及质量。
- 4、负责制定、建立服务的应急保障机制、负责做好应急预案的落实工作。
- 5、负责做好项目执行过程中形成的归乙方所有的软硬件资产的管理工作。
- 6、乙方应保证所提交的信息系统及其一切附属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软件、源代码和技术资料）的合法性。如甲方被指控侵犯了第三方的所有权、商业秘密、专利权、版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等任何权利，乙方必须承担已经发生和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相关费用，并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损失。
- 7、乙方考试期间配合甲方，无条件的服从甲方考试安排管理。

第六条保密义务

- (一) 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项目需求、数据等所有材料和信息均属甲方保密信息，乙方以及乙方的任何人员均应采取适当有效的方法予以保密。未经甲方

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赔偿责任及法律责任。

(二)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以及乙方的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将该项目实施的有关内容、进展等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

(三)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为本合同之外的任何目的使用甲方提供的材料和信息。

(四) 不论本合同是否变更、终止，本条款均有效。

第七条违约责任

(一) 甲乙双方均应全面履行本合同，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因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损失赔偿金额为守约方因对方违约而造成的全部直接经济损失和按此合同可获得的经济利益。

(二) 乙方应在本合同期限内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服务。如因乙方原因造成服务延迟，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作出补偿和采取补救措施，同时有权要求乙方继续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义务。

(三) 乙方对服务运行的障碍负责排除，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产生的附加成本。

(四) 乙方如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保密信息泄密范围的进一步扩大，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 20% 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五) 一方违约导致另一方不得不通过法律手段主张权利的，违约方还应当承担守约方因此而支出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等。

第八条不可抗力

(一) 甲乙任何一方由于受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以后，按其

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义务，或者延期履行合同。双方对此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二) 受影响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尽可能采取适当措施减轻不可抗力事件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不得就扩大的损失要求赔偿。

(三) 受不可抗力影响而不能按期履行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终止或影响消除后尽快通过快递邮件或传真通知另一方。

第九条解决争议的方式

因履行合同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通知送达

为执行合同所需要通知另一方的信息（如：通知、要求、同意或批准等）都要以书面形式提供。通知送达应以专递、传真或派人递交信件形式按本合同上记载的联系地址和联系方式提交。

第十一条风险责任的承担

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确因在现有水平和条件下难以克服的技术困难而导致的损失，风险责任由双方共同承担。

第十二条其他

(一) 本合同一式6份，甲方4份，乙方2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印章后生效。

(二)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或相冲突的内容，以补充协议为准。

(三) 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本合同的附件包括：附件一：招标需求服务内容及要求；

(四) 如本合同附件中的条款或本合同签署之前所签署的任何文件与本合同的条款相冲突或不一致，以本合同为准。

(五) 本合同任何条款的无效不影响本合同其他条款的效力。

(六) 甲乙双方承诺，在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过程中加强廉洁自律、反对商业贿赂，任何一方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向对方及其工作人员给予和收受财物或其他利益。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6年3月23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6年3月23日

